



缅怀革命英烈 铸牢忠诚警魂



获赠锦旗

致敬英雄

履职担当纾民困 锦旗致谢显真情



通辽讯 近日,曾在大广高速遭遇交通事故的常先生专程来到自治区公安厅交管局高速公路五支队通辽大队,将一面印有“执法为公 热心为民”的锦旗和一封表扬信送到民警曹哲手中,以最质朴的方式,向在危难时刻给予自己暖心救助的民警表达最诚挚的感谢。

2月11日傍晚,在G45大广高速通辽辖区路段,常先生驾驶车辆与前方故障车辆发生碰撞,造成人员受伤、车辆受损,现场情况危急。接到报警后,民警曹哲迅速赶赴现场,第一时间开展救助处置工作。

在事故现场,曹哲始终将群众安危放在首位,一边轻声安抚伤者情绪,一边协助医护人员对伤者进行初步检查和包扎,同时快速划定警戒区域,疏导过往车辆,同步协调拖车、保险公司等后续事宜,让混乱的现场迅速恢复秩序。在后续调查处理中,他严谨细致地固定证据、依法出具事故认定书,更耐心细致地向当事人讲解事故责任划分依据与赔偿流程,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化解群众的焦虑与困惑,让受伤的群众真切感受到了公安民警的担当。

“在我最无助、最慌乱的时候,是曹警官的沉稳应对与暖心施援给了我力量,让我感受到了法律的公正和人民警察的守护。”当事人动情地说道。一面锦旗、一封书信,不仅是对曹哲同志个人的褒奖,更是对通辽大队全体民警践行“人民至上、生命至上”职业精神的生动见证。

下一步,通辽大队将以此为契机,持续深化为民服务理念,以更扎实的作风、更暖心的举措守护群众平安出行,展现新时代高速交警的良好形象。

(王金喜)

包头讯 清明寄哀思,英烈永铭记。为深切缅怀革命先烈的不朽功勋,传承红色基因,赓续精神血脉,铸牢公安队伍忠诚警魂,清明节期间,自治区公安厅交管局高速公路三支队组织民辅警赴烈士陵园,开展清明节祭扫活动,以庄严仪式缅怀英烈功绩,以赤诚初心砥砺从警使命。

苍松挺翠,丰碑矗立。全体民辅警精神抖擞、列队肃立,驻足凝视纪念碑上镌刻的英烈姓名与英雄事迹,重温波澜壮阔的革命岁月,感悟先辈们矢志不渝、为国为民的初心担当。在庄严肃穆的氛围中,全体人员集体脱帽默哀,向为民族独立、人民解放和国家富强、人民幸福英勇献身的革命先烈,致以最崇高的敬意,深切追思他们坚贞不屈、无私奉献的崇高精神。

默哀仪式结束后,民辅警代表迈着铿锵有力的步伐,缓缓走向革命烈士纪念碑,郑重地将花篮安放于碑基之上。全体人员深深鞠躬,以最诚挚的礼仪,表达对革命先烈的无限敬仰与深切缅怀。随后,全体人员手持洁白鲜花,缓步上前,逐一将鲜花敬献于碑前,以朴素纯粹的方式,表达对英烈的追思之情,接受红色精神的深刻洗礼。

此次清明祭扫活动,是高速公路三支队强化思想政治引领、赓续英烈精神、锻造过硬公安队伍的重要实践,进一步厚植了民辅警的爱国情怀,强化了责任担当与使命意识。大家表示,将对英烈的缅怀追思转化为履职尽责、担当作为的强大动力,以实际行动践行“人民公安为人民”的庄严承诺,奋力谱写高速交管工作高质量发展新篇章。

(哈娜)

不熟路况误闯高速 交警施援及时排险

巴彦淖尔讯 近日,自治区公安厅交管局高速公路三支队临河大队指挥中心接到群众报警,称G6京藏高速840km处,一位老人驾驶电动三轮车误入应急车道,正在高速车流中惊险穿行。

接到派警后,该大队民警迅速赶赴现场。发现老人身影后,民警立即做好安全防护,将老人转移至安全区域。经询问得知,老人因不熟悉路况误上高速,面对呼啸而过的车辆,顿时不知所措,只能硬着头皮继续前行。随后,民警安排老人乘坐警车,

另一名民警驾驶电动三轮车沿应急车道低速行驶,全程护送老人至临东收费站。

抵达收费站后,民警耐心向老人讲解非机动车禁入高速公路的法律法规及严重后果。老人对民警的暖心救助连连道谢,并深刻认识到了自身行为的危险性。

(国新春)



普法宣传

一张“小贴纸” 传递“大安全”

陕坝讯 为进一步强化辖区客运车辆交通安全管理,切实筑牢道路交通安全防线,4月7日上午,自治区公安厅交管局高速公路三支队陕坝大队民警走进辖区客运公司,为客运车辆及出租车统一张贴交通安全提示标识,着力提升驾驶人及乘客的安全防范意识。

活动中,民警结合近期辖区内发生的典型交通事故案例,重点向客运企业负责人、驾驶人讲解安全带的重要性,强调无论是前排还是后排座位,驾乘人员都必须规范系好安全带。同时,民警要求客运企业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加强对驾驶人的安全教育培训,定期开展安全检查,确保每一辆客运车辆,每一次出行都平安无虞。

此次活动共为辖区50余辆客运车辆张贴了提示标识,进一步扩大了交通安全宣传覆盖面。下一步,该大队将持续聚焦客运、货运等重点运输领域,通过多元化宣传举措,常态化开展安全隐患排查与宣传引导工作,全力保障辖区道路交通安全形势持续稳定。(李靖如)

(云沐川)

普法宣讲接地气 护航清明出行路

城关讯 清明节假期,群众祭扫、踏青、返乡出行需求集中,高速公路迎来出行高峰。为守护群众平安上路、顺利归家,自治区公安厅交管局高速公路一支队和林格尔大队组织民辅警深入辖区服务区,开展了交通安全宣传活动,用接地气的话语,讲最实在的安全,为过往司乘人员送上了一份平安出行指南。

该大队民辅警在服务区通过发放宣传资料、面对面讲解、现场答疑、案例解析等方式,提醒广大驾驶人合理规划出行时间和路线,尽量错峰出行,避开拥堵节点,提前了解天气及路况信息,确保行程顺畅。同时,民辅警耐心叮嘱在服务区休息的驾驶人:连续驾驶机动车不得超过4小时,每次停车休息不少于20分钟,坚决杜绝疲劳驾驶;行车途中不超速、不随意变道加塞,不玩手机、不接打电话;应急车道是生命通道,非紧急情况严禁占用。

该大队民辅警坚守岗位,通过强化宣传提醒、加大路面巡逻管控力度,引导每一位驾驶人守法行车、文明礼让、平安出行。

酒驾被查欲逃避 甩锅藿香正气水

上都讯 4月4日上午10时许,自治区公安厅交管局高速公路四支队桑根达来大队民辅警在辖区开展日常勤务工作时,发现一名机动车驾驶人存在饮酒嫌疑,遂依法对其作进一步核查。

该驾驶人起初拒不承认饮酒,声称自己出门前饮用过藿香正气水,企图以此蒙混过关、逃避处罚。民警坚持规范执法、细致核查,通过现场酒精检测与耐心普法教育,最终戳穿对方谎言。在确凿证据面前,该驾驶人对其饮酒后驾驶机动车的违法行为供认不讳。随后,民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对其饮酒驾驶违法行为作出相应处罚。

下一步,该大队将持续加大高速公路路面管控力度,严查重处酒驾醉驾等严重交通违法行为,全力守护辖区道路交通安全畅通。

(李志文)